

沂源县水利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 报告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,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如对本报告有疑问,请与沂源县水利局办公室联系(地址:沂源县胜利路 9 号,水利局二楼办公室;邮编:256100;电话:3241080;电子邮箱:yyxswjbg@zb.shandong.cn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沂源县水利局全面贯彻落实上级政务公开工作有关要求部署,以群众需求为导向,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水平,努力做好水利领域政务公开工作。

1.主动公开方面。2024 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0 条。在政策法规方面发布公示公告 1 条、文稿解读 1 条,在重大决策欲公开方面发布意见征集 2 条,在政府会议方面发布会议 5 条、会议解读 2 条,在重大项目建设方面发布招投标信息 2 条,在重点民生方面发布公开标准 2 条,在污染防治方面发布供水厂出水安全状况 12 条、饮用水水源水质月报 12 条、水利信息 15 条,在建议提案办理方面发布信息 8 条,在财政信息方面发布预决算 4 条,在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方面发布信息 1 条,在政务公开培训方面发布信息 3 条,在政务公开工作推进方面发布信息 3 条,在法治建设专栏发布信息 3 条,在管理和公开服务方面发布行政执法信息 13 条,在双随机一公开方面发布信息 7 条,政府开放日活动 2 次。

2.依申请公开情况。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数量与去年持平。

3.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关于主动公开信息的规定，编制沂源县水利局主动公开事项目录，并对目录进行动态调整，不断丰富公开内容，做到法定公开事项主动公开到位。严格落实公开前信息审查机制，对上网公示的文件内容进行严格的保密审核，健全政府信息发布、审查、协调和管理动态调整等制度。

4.平台建设方面。以沂源县政府网站水利局政府信息公开站点为主阵地，及时公开政府信息，同时利用沂源水利+微信公众号其他等媒体平台，主动更新工作动态。

5.监督保障方面。成立以局长为组长，各班子成员为组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配备 AB 角专职工作人员，定期召开政务公开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和总结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 息 内 容	本 年 制 发 件 数	本 年 废 止 件 数	现 行 有 效 件 数
规 章	0	0	0
规 范 性	0	0	0

文件			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 息内 容	本年处理决定 数量		
行 政许 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 息内 容	本年处理决定 数量		
行 政处 罚	0		
行 政强 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 息内	本年收费金额 (单位：万元)		

容	
行政事业性收费	726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团体	律师事务所	其他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度 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	0	0	0	0	0	0	0

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 ·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 ·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 ·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	0	0	0	0	0	0	0

		定”						
		4 . 保 护第 三方 合法 权益	0	0	0	0	0	0
		5 . 属 于三 类内 部事 务信 息	0	0	0	0	0	0
		6 . 属 于四 类过 程性 信息	0	0	0	0	0	0
		7	0	0	0	0	0	0

		. 属于行政执 法案卷							
		8 . 属于行政查 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 . 本单 位不掌 握相 关政 府信 息	0	0	0	0	0	0	0
		2 . 没	0	0	0	0	0	0	0

		有现 成信 息需 要另 行制 作							
		3 . 补 正后 申请 内容 仍不 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 . 信 访举 报投 诉类 申请	0	0	0	0	0	0	0
		2 . 重	0	0	0	0	0	0	0

		复申 请							
		3 . 要 求提 供公 开出 版物	0	0	0	0	0	0	0
		4 . 无 正当 理由 大量 反复 申请	0	0	0	0	0	0	0
		5 . 要 求行 政机 关确 认或	0	0	0	0	0	0	0

	重新 出具 已获 取信 息								
	(六) 其他 处理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 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尚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尚 计		
				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	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

信息公开人员不稳定，业务连续性较差，工作人员业务素质有待提高。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方式等还需进一步加强。

（二）解决办法及改进措施

组织开展了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提高专兼职人员业务素质。根据工作经验编制年度政府信息公开计划，形成公开日历，确保相关信息全部公开。要求科室按月报送需公开信息，经过公开审查程序及时对外发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

本年度，沂源县水利局未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

县水利局本年度共承办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22 号、39 号、53 号、55 号、60 号人大建议，政协第十一届第三次会议第 10 号提案，现已全部承办完成，满意率 100%。

（三）政务公开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

通过“沂源水利+”微信公众号，发布沂源县水利局工作进展信息 200 条，拓宽群众获取水利信息的渠道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

县水利局根据县政府工作要求，梳理年度重点任务，制定本单位政务公开方案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序时稳步公开工作信息。